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8

转债代码：113649

转债简称：丰山转债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3名监事出席会议，监事会主席缪永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董事会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监事会对2024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公司严格遵守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

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年产1700吨精喹禾灵原药及1083吨副产品氯化钾生产线技改、500吨喹禾糠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根据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同意《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